# 股 本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及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獲行 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於緊隨分拆完成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股份後的法定及 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法定股本		港元	
6,000,000,000股	股份	3,000,000,000	
j	於分拆完成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 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港元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b>(%)</b>
1,440,477,612股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720,238,806	86.91%
216,071,500股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108,035,750	13.04%
815,000股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407,500	0.05%
1,657,364,112股	總計	828,682,056	100.0%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但不計及因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 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於緊隨分拆完成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股份後 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上		港元	
6,000,000,000月	段 股份	3,000,000,000	
於分拆完成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 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港元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b>(%)</b>
1,440,477,612股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720,238,806	85.24%
216,071,500股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108,035,750	12.79%
32,410,500股	根據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	16,205,250	1.92%
815,000股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發行的股份	407,500	0.05%
1,689,774,612股	總計	844,887,306	100.0%

附註:

<sup>(1)</sup> 上表所述股份於發行時已經或將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 地位

發售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將與所有目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將可全數享有就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的記錄日期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

## 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兩者總和的股份:

- 緊隨分拆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配發的股份);及
- 本公司根據下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購回(如有)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

董事根據此一般授權有權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將不會因(i)供股;(ii)根據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公司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替代股份全部或部份股息的類似安排;(ii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的任何特別授權;或(iv)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可能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管的任何安排而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股份而減少。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時間中的最早者屆滿:

- 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公司法或公司細則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撤銷或更新此項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4.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我們的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我們緊隨分拆完成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配發的股份)。

此項授權僅適用於根據一切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之任何其他獲認可證券交易所(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進行的購回。有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B.購回本公司之股份」一節。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時間中的最早者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公司法或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撤銷或更新此項授權時。

有關此項購回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4.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據此,我們已授出「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F.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詳述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我們亦已有條件採納「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G.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詳述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詳情載列於「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H.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